南昌市水利局
2026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水利局是主管水行政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江西省有关水行政的工作方针、政策，依法主管全市河道、堤防、水库、湖泊（包括人工水道、行洪区、蓄洪区、滞洪区）、河口滩涂等水域及其岸线，负责本市重要河道的综合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建成区以外的水面管理，负责全市水资源管理、城乡水利建设管理、水旱灾害防御、水行政综合执法、水利建设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河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等具体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 年南昌市水利局共有预算单位 5 个，包括局本级和 4 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编制人数小计 2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41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78 人。实有人数 40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20人，包括行政人员32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41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147人；离休人数小计1人；退休人员小计177人。遗属人数2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水利局收入预算总额为12550.92万元，较上年增加5169.71万元，增长70.0%，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76.5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801.99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上年结

转（结余）274.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1.78 万元，主要原因是省级以上项目资金加快支付。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南昌市水利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2550.92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69.71 万元，增长 70.0%，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045.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基本支出保障更全面；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024.6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83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55 万元；项目支出 5505.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47.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8.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6.70 万元、其他支出 0.1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调基增加；农林水支出 10813.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98.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

算；城乡社区支出591.2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91.11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节能环保支出0.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0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资金结余乌沙河泵闸枢纽工程已支付完成；住房保障支出520.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3.87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6543.3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83.72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5844.1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795.49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定额标准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2.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1.85万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福利增加；资本性支出20.5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35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购置资产减少；其他支出0.1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省级以上资金结余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南昌市水利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276.56万元，较上年增加5801.99万元，增长89.6%，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5.2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5.23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调基增加；

农林水支出10747.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237.50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城乡社区支出383.1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83.13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住房保障支出520.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6.13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经营收入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7045.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52.89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基本支出保障更全面；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024.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57.4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2.83万元、资本性支出20.55万元；项目支出5231.0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649.10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18.6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712.44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35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1.84 万元，增长 128.3%，主要原因是综合定额标准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来源为部门预算批复表中行政参公单位——《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93.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51.0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07.21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部门预算项目情况说明

1．水旱灾害防御-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保障局机关防汛通讯、防汛网络系统维护、设施运行维护等日常工作和专家赴抗洪抢险一线指导后勤保障、中央、省市各级领导检查指导防汛工作等一次性事项。

2）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水利局关于调整局机关内设机构职责的通知》（洪水办字〔2025〕4号）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2025年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5〕284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局

4）实施方案：①项目可行性

该项目为我局延续性项目，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南昌市水利局三定方案执行，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验收均符合我单位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项目资金审批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等违规情况

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支出预算，尽最大努力提高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效益。

②总体思路

保障全年云平台信息预警工作正常运行、防汛督导、检查4次、防汛网络畅通、维护及时，有利支撑防汛工作顺利开展。

③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水利局牵头，各科室部配合，按照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要求以及预期成果，分配相关资金。

④实施内容

主要承担南昌市防汛计算机广域网(包含市防办，所辖县(区)防办、电排站和圩堤管理单位防汛网络节点)、防汛应用系统运行维护工作；赴现场指导防汛抢险工作等。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3.6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 水利行业管理与技术支撑服务保障_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保障南昌市水利局完成无人机巡河、河湖健康评价、幸福河湖建设成效评估等基础工作。

2）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方案》（洪办字〔2017〕25 号），建立河湖日常监管巡查制度，利用信息化手段实行河湖动态监管、《江西省实施河长制湖长制条例》，第十六条，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第二十六条，市、县级人民政府应当统筹财政资金，采取政府购买等方式，对河湖专管、巡查、保洁等工作进行统一采购及《江西省 2025 年河湖管理工作要点》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局

4）实施方案：①项目可行性

该项目为我局延续性项目，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南昌市水利局三定方案执行，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验收均符合我单位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项目资金审批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等违规情况

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支出预算，尽最大努力提高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效益。

②总体思路

严格落实省河长办工作要求，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及无人机巡查，规范高效的完成相关工作，为河湖长制落地见效提供支撑。

③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水利局牵头，各科室部配合，按照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要求以及预期成果，分配相关资金。

④实施内容

按照省河长办要求，通过政府采购选取第三方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工作以及租赁第三方提供无人机对我市12条河流8座湖泊进行巡查服务。

5）实施周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90.78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3.水土保持信息化一体化监管项目

1）项目概述：本项目包括四项主要的工作内容：一是开展水土保持区域遥感监管工作；二是生产建设项目信息化监管工作；三是水土保持项目质量抽查；四是水土保持验收报备核查。

2）立项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53号令）“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应当按照职责加强水土保持方案全链条全过程监管，充分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大数据、“互联网+监管”等手段，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组织开展水土保持区域遥感监管、生产建设项目信息化监管、水土保持项目质量抽查、水土保持验收报备核查。做到水土保持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实现“被动管理”向“靶向管理”的转变，促进全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52.5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4.水土保持碳汇交易项目

1）项目概述：旨在构建一套科学、规范、可操作的水土保持碳汇核算方法体系，量化典型水土保持措施（如梯田、造林、种草、封禁治理等）的碳汇能力，推动水土保持工程从“生态效益”向“碳汇价值”转化，为碳汇交易、生态补偿政策制定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提供技术支撑。

2）立项依据：《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5 年全省水土保持工作要点的通知》（赣水办水保字〔2025〕1 号），全省全域持续推进水土保持碳汇交易和水土保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各设区市要完成 1-2 单水土保持生态产品价值转化交易。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按照要求积极探索水土保持碳汇交易，确定碳汇区选址、对碳汇量进行核算，完成碳汇交易。通过首次交易为全市后续推进水土保持生态产品转化工作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范例。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6.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5.趸船和执法船只的维养项目

1）项目概述：围绕严厉打击非法采运砂行为工作重心，有序开展河道监察管理和执法工作，重点加强对非法采砂多发、易发水域的执法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偷采行为。同时，完成汛期船只保障工作，及保障省市领导临时巡江调研用船任务。

2）立项依据：《江西省法治水利规划建设纲要》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查处赣江南昌段河道非法采砂、运砂行为及危害堤防、水利工程安全等行为；查处违反《江西省湖泊保护条例》行为；涉水工程砂石利用情况，有无砂石外运或外销等违规行为。保障省市领导对赣江及鄱阳湖流域的检查和调研工作。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19.9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6.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尾款。

1）项目概述

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研究构建防洪减灾、水资源配置、河湖生态健康、智慧水利、水利管理、水利改革创新“六大体系”，提升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水资源优化配置、江河湖泊生态保护治理“四项”能力。

2）立项依据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预研工作方案的通知》（办规计【2024】240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24】24号）；江西省水利厅《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省会引领战略、提升南昌水安全保障能力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赣水综字【2025】2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开展“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编制，具体成果文件包括：规划报告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四份，报告应包括文字、附表及相关附图（成果文件需达到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按要求该项目需经市发改委认可通过并正式印发。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04.23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7.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项目：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尾款。

1）项目概述

编制城市防洪规划是应对日益严峻的洪涝灾害风险、保障城市安全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优化城市排水与防洪体系、协调城市发展与自然水文关系、满足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提升应急管理与韧性、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通过政府采购服务形式，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第三方机构提供市南昌市防洪规划报告编制服务，并审批结果进行付费。

2）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章第10条规定要求城市编制防洪规划，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启动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和南昌水网规划编制工作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43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根据《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城市防洪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编制《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并需获得市级及省级人民政府相关批复。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90.46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8.节水载体创建项目：

1）项目概述

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对降低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并减少污染物排放，落实国家节水优先治水方针，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节水载体是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的重要抓手，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通过政府采购服务形式，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第三方机构提供市本级节水载体建设服务，并依据验收结果进行付费。

2）立项依据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水利厅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江西省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工信节能字【2020】240号）；《水利部关于开展2024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的通知》（水资管函【2024】113号）中将节水载体建设情况作为考核内容。2025年考核通知暂未印发；2024年度市县综合考核“水利高质量发展成效”指标计分细则中包括节水载体创建项目。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组织开展2026年度南昌市节水载体建设项目，开展辖区内2家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为全市推进节水载体创建工作提供坚实支

撑。

5）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68.4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9.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工作项目：

1）项目概述

水利工程（如大坝、堤防、灌渠等）直接关系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组织水利工程评审是确保工程科学性、安全性和可持续性的关键环节。评审通过技术审查、方案优化，识别设计或施工中的潜在风险（如结构稳定性、防洪标准、抗震能力等），避免因设计缺陷导致溃坝、渗漏等事故。确保工程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如《水利水电工程设计规范》）和行业规范，评审可对比不同方案的可行性、造价和效益，避免盲目投资或资源浪费。评审记录各方责任（设计方、施工方、监管方），为后续追责提供依据。故受南昌市水利局委托，由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组织水利工程评审。

2）立项依据

依据《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2014 年国家发改委第 11 号令)十六条“评估费用由委托评估的项目核准机关承担”及《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第四条“政府有关部门对建设项目实施审批、核准或备案管理，需委托专业服务机构等中介提供评

估评审等服务的，有关评估评审费用等由委托评估评审的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承担”的有关精神。依据南昌市发改委关于贯彻落实《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 《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要求的通知洪发改投字【2017】34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组织开展 2026 年度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次数不低于 53 项，将极大提高我市水利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以及全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0.74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0.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运行项目：

1）项目概述

市水利信息化应用需求，对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进行了建设，形成“一套信息标准、一张感知网络、一张地图展示、一个大数据中心、一个水利云平台、一批智慧水利应用”的“5+N”智慧水利综合服务体系，为南昌市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水工程、水监督、水行政提供智慧化的管理手段，提出了为水利政务、水利业务等核心水利管理工作提供信息化、智慧化支撑的系统。

为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通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并依据实际核算情况进行付费。

2）立项依据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洪行审投字【2020】195号）；《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关于批复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的函》（洪行审投字【2020】324号）；2020年第5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洪府厅抄字【2020】95号）；市委密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重要网络与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强重要网络与信息系统商用密码使用和应用安全性评估经费保障，提前做好经费预算。其中，规划2026年密码改造的信息系统应在2025年完成相关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及安全性评估，将经费纳入2026年度预算，并做好后续定期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经费安排。规划2027年密码改造的系统应参照2026年的预算规划模式做好相应经费安排。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1)开展一次系统等保测评。(2)网络租赁费。(3)系统商用密码使用和应用安全性评估。(4)铁塔公司设施租赁、服务、电费等费用。(5)短信服务。(6)https证书。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形成“一套信息标准、一张感知网络、一张地图展示、一个大数据

中心、一个水利云平台、一批智慧水利应用”的“5+N”智慧水利综合服务体系，为南昌市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水工程、水监督、水行政提供智慧化的管理手段，为水利政务、水利业务等核心水利管理工作提供信息化、智慧化支撑的系统。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50.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1.水利工程质量飞检项目：

1）项目概述

2013 年以来，市水利局建立水利工程质量“飞检”工作机制，由市水利局所属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水利建设项目进行质量抽样检测。重点针对主体工程或影响工程结构安全的部位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和工程实体开展质量抽样检测。

2）立项依据

《江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水利工程质量“飞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赣水安监字【2013】36 号），采取事先不通知受检单位，由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机构自带检测单位、检测设备对其实施的建设项目随机性或突击性的检查。“飞检”检查组应当由 2 名以上具有监督资格的工作人员组成，如有必要可组织有关专家参与。现场抽检的检测单位应具备相应水利资质。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保障质监机构开展正常“飞检”工作

的经费开支。“飞检”质量不合格的项目，检测费用由责任单位承担；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2023 年 1 月 12 日水利部令第 52 号发布）；《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5 年度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办建设函【2025】338 号）；《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提升工作的通知》（赣水办建管函【2024】21 号）；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2008 年发布，2017 年修正，2019 年修正）。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按照省厅文件要求和历年通行做法，通过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采取不打招呼，不听汇报，直奔现场的方式，以工程实体质量检测为重点，组织检查组对在建水利工程进行 2026 年度质量监督“飞检”。“飞检”主要是对监督项目的原材料和工程实体取样检测，主要成果为第三方检测单位出具的质量飞检报告。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40.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2.南昌市城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与管理系统维护维养和网络租赁费项目：

1）项目概述

南昌市城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与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建设是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试点的迫

切需要，是加快鄱阳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和促进南昌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是南昌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能力建设工程的主要内容之一，是提升水资源管理能力的需要。为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通过政府采购形式，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并依据实际核算情况进行付费。

2）立项依据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排南昌市市级城市维护管理专项资金的复函》（洪府办字【2024】635 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20】273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1）硬件系统运行维护:通信硬件系统运行维护、计算机网络硬件系统运行维护、视频会议及视频监视硬件系统运行维护。（2）软件系统运行维护:软件运行维护和数据维护。（3）基础环境运行维护:机房环境运行维护、电源系统运行维护、避雷接地系统运行维护、通信信道租赁和异地维护及技术装备运行维护。（4）DLP 连接大屏、会商系统及音响系统等设备维护。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20.56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3.泵站、水闸安全鉴定项目

我单位2026年预算项目泵站、水闸安全鉴定项目。鉴定内容是2026年对事务中心管理的南塘湖电排站进行安全鉴定。

1)项目概述:根据《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水建管〔2008〕214号)《泵站技术管理规程》等相关规定对水利工程建设运行实际年限进行鉴定。经市政府批复泵站、水闸安全鉴定计划(2022年-2026年),,2026年对事务中心管理的南塘湖电排站进行安全鉴定。安全鉴定主要内容:明确鉴定组织单位进行泵站工程现状调查,委托符合的有关单位开展泵站安全评价。鉴定承担单位通过对泵站的现场检查,完成工程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编写现状调查分析报告;通过对泵站原有设计资料、地勘的收集,对泵站规模、结构安全、机电设备和金属结构进行复核,对泵站工程安全类别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编写完成泵站安全评价报告。收集原设计基本资料、水文气象、工程地质,编写现场安全检测报告;复核泵站闸规模、水闸特征水位、扬程及流量,确定泵站工程等别和治涝标准。复核泵站运行特征水位、泵站建筑物水利、稳定和强度。确定泵站建筑物得安全类别,并进行评价。复核机电设备水泵流量、电动机功率和装置效率、水泵安装高程;复核三相短路电流、主变容量,复核电气设备分段能力。确定泵站机电设备安全类别,并进行评价。复核金属结构拦污栅、闸门、拍门强度,复核启闭机容量。确定金属结构安全类别,并进行评价。形成安全复核分析报告。由鉴定审定部门或委托有关单位,主持召开水闸安全鉴定审查会,组织成立专家组,对水闸安全评价报

告进行审查，确认水闸安全鉴定报告书。

2）立项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部分泵站、水闸安全鉴定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735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 年度，本单位将严格按照《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等要求，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部分泵站、水闸安全鉴定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735 号）文件精神，对管辖范围内的泵站、水闸开展安全鉴定工作。本项目计划于第一季度完成第三方专业机构采购与前期资料收集，第二季度全面开展现场勘察、金属结构、水工建筑物及机械电气系统的检测工作，第三季度完成安全复核、评价及鉴定报告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第四季度完成项目验收与结算，以精准掌握工程运行状态，为防洪排涝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8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4.泵站机组大修项目

我单位 2026 年预算项目泵站机组大修项目。作用是推进水利工程建设，提升水利工程建设水平，保障水利工程长效、安全、稳定运行。

1)项目概述:根据水利部《泵站技术管理规程》(SL255-2000),泵站主机组大修周期为：主水泵为 3-5 年或运行 2500-15000 小时， 主电动机为 3-8 年或运行 3000-20000 小时。为保证各泵站机组安全运行。南昌市防洪事务中心根据市政府批复五年大修计划（2022 年-2026 年），对管理的泵站机组进行大修。市财政按照机组大修进度拨付资金，因 2025 年财政拨付的机组大修资金是 2024 年完成的机组大修资金。2026 年事务中心主要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进行大修机组进行吊运，拆除，检测维修更换损坏零部件，保证机组能正常运转。

2）立项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泵站机组五年大修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874 号）、《南昌市水利局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城市泵站（水利）机组大修支出标准>》（洪水计财字〔2025〕4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 年度，本单位将严格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泵站机组五年大修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874 号）要求，对老丰和 1 号、凤凰电排站 2 号等多座泵站的 155KW、500KW、280KW、250KW、560KW、800KW 机组开展系统性大修，计划一季度完成第三方专业维修机构采购并签订合同，二季度支付预付款并实施大修作

业，三季度完成项目验收与结算，四季度完成款项支付，以全面恢复机组运行性能，保障城市防洪排涝安全。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130.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5.部分城区水面保洁及南昌大道绿化养护项目

我单位 2026 年预算项目部分水面保洁及南昌大道绿化养护项目。目标是做好城市管理项目的正常维护和对城市维护项目进行建设，保障城市的正常运行，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打造舒适的人居环境城乡环境整治和城市功能品质。

1）项目概述:1.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城市的发展，城市绿化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大。为美化昌南大道绿化环境,认真做好园林绿化，卫生管护，设施维护等管理工作。对市防洪事务中心管理的昌南大道护城河南岸、五干渠胡惠元闸上游两边 200 米、昌南高架桥下所属绿化，昌南闸和象湖 2 号闸周边、南昌大道（南莲路至昌东大道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段）进行绿化养护工作。

2.根据市委编办精神,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有承担河湖长制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建成区外的水面管理的单位职责。事务中心开展的水面保洁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对河道漂浮物较多的水域重点管理。同时，开展经常性河道漂浮物打捞和保洁，确保建成区外的水面（含赣江、乌沙）河流水面清洁，达到河面无漂浮垃圾聚集和杂草生长，河中无障碍物，河岸护坡无乱丢乱

倒垃圾行为。通过对河道清漂保洁长效管理，使得南昌市水域生态环境逐步提高。对开发城市水域生态旅游，提升城市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主要用于赣江东岸、南岸（八一桥至尤口）赣江岸（安丰村至鱼目山）、乌沙河水域（卫东电排站至乌沙河闸）、白水湖水域、各电排站前池等城区水面保洁。

2）立项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排南昌市市级城市维护管理专项资金的复函》（洪府办字〔2024〕635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 年度，本单位将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安排南昌市市级维护管理专项资金的复函》（洪府办字〔2024〕635 号）要求，实施外河水面保洁、南昌大道绿化养护及内河水面保洁工作，具体涵盖赣江两岸、南昌大道沿线及乌沙河、白水湖等水域的保洁与绿化养护，计划全年按季度常态化开展清理作业，以持续改善城市水域生态环境与绿化景观，保障水域清洁、岸坡整洁，提升城市防洪事务区域的生态与市容品质。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83.13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6.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项目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6年预算项目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该项目作用是保障全年电排站泵站正常运行，保障群众用电安全，提升防汛服务保障。

1）项目概述：根据编办的三定方案，我单位工作职责主要承担城市防洪、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不含建成区内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等排涝事务性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流域水旱灾害防御等事务性工作。资金主要用于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管理的泵站、水闸排涝及照明产生的电费，保障全年电排站泵站正常运行，保障群众安全。

2）立项依据：1、按照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各供电分公司对各泵站、水闸所产生电费性质核算。

2.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水利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68号）。

3.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涉水管理职责及相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洪编发〔2021〕154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年度，本单位将依据《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各供电分公司对各泵站、水闸所产生电费性质核算》《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水利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68号）等文件要求，保障电排站、泵站、水闸的排涝及照明用电需求，计划按季度拨付电费资金，

以确保电排站泵组全年安全稳定运行，保障城市防洪排涝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600.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7.计划外用工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6 年预算项目公益性岗位经费。该项目内容是计划外用工辅助事务中心工作有效运转，主要从事：开机排涝、堤防岸线巡查，工程管理等工作。该经费是保障计划外用工的基本生活经费。

1）项目概述：计划外用工辅助事务中心工作有效运转，主要从事：开机排涝、堤防岸线巡查，工程管理等工作。该经费是保障计划外用工的基本生活经费。

2）立项依据：根据洪府厅抄字[2016]429 号，市赣东大堤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使用计划外用工 17 人。根据洪府厅抄字[2017]227 号，市昌南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使用计划外用工 39 人。根据洪府厅抄字[2016]797 号，市南隔堤堤防工程管理处使用计划外用工 20 人。根据洪府厅抄字[2011]244 号，市昌北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使用计划外用工 65 人。根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水利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68 号），组建市防洪排涝工程事务中心:将市昌南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市赣东大堤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市南

隔堤堤防工程管理处、市昌北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整合组建市防洪排涝工程事务中心，为市水利局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涉水管理职责及相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洪编发[2021)154 号），将市防洪排涝工程事务中心更名为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其承担的建成区内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等排涝事务性工作职责划入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相应划转事业编制 20 名和编外聘用人员 20 人。根据 2025 年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关于核准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计划外用工工资标准的请示》的回复意见，工资标准在市政府同意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计划外用工的前提下，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可根据单位工作强度和工作时效等因素，合理确定相关人员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确保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依法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 年计划外用工经费具有周期性的特点，在历年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财政预算安排的 2026 年计划外用工经费，建立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对计划外人员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及实际贡献等情况，制定工资薪酬标准，实行绩效考核。项目具有可行性，该项目严格按照绩效指标执行，具体包括：一是经费控制在 518.61 万元；二是 2026 年度计划外

用工人数控制不超121名，三是根据单位工作岗位空缺招聘专业相关的人员。

5）实施周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518.61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8.市本级防汛仓库管理项目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6年预算项目本级防汛仓库管理。该项目的作用是完成2026年度南昌市防汛物资仓库管理工作。

1）项目概述：南昌市水利局2024年开始委托南昌市防洪事务中心管理南昌市防汛物资仓库。

2）立项依据：1、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防汛抗旱物资管理办法》的通知(赣汛〔2023〕3号)。第二十二条省级财政对省级储备防汛抗旱物资给予保管费补贴，采取当年补上年的方式，按照年度平均月末库存成本的6%核算，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2023年国家粮食物资储备局、应急管理部、财政部印发的《中央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财政部对中央储备物资给予保管费补贴,采取当年补上年的方式。对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委托相关单位代储的物资保管费补贴,防汛抗旱类物资按照年度平均月末库存成本的6%核算。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年度，本单位将依据《江西省省级防汛抗旱物资管理办法》及2023年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文件

要求，实施防汛仓库管理费项目，计划于一月前完成具备资质的仓库管理单位采购并进场，二至四季度对管理单位开展季度考核并支付进度款，年底完成最终考核与结算，以保障国家粮食和防汛物资的规范存储与安全管理。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31.0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9.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6 年预算项目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该项目的作用是完成各电排站（含水闸）机电设备设施维修养护和各电排站（含水闸）自动化系统的维修养护及小型水库和闸门的维护、绿化维养、堤防维养等。

1）项目概述：根据编办的三定方案，我单位工作职责主要承担城市防洪、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不含建成区内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等排涝事务性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流域水旱灾害防御等事务性工作。该资金主要用于水利工程的养护和岁修。对中心管理的各电排站（含水闸）机电设备设施维修养护和各电排站（含水闸）自动化系统的维修养护及小型水库和闸门的维护、绿化维养、堤防维养。

2）立项依据：《关于同意南昌市水利工程年度维修养护经费标准的批复》（洪府厅字〔2006〕172 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 年度，本单位将依据《江西省省级防汛抗旱物资管理办法》及 2023 年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文件要求，实施防汛仓库管理费项目，计划于一月前完成具备资质的仓库管理单位采购并进场，二至四季度对管理单位开展季度考核并支付进度款，年底完成最终考核与结算，以保障国家粮食和防汛物资的规范存储与安全管理。

5）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926.81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0.赣抚尾闾灌区工程规划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项目：

1）项目概述：赣抚尾闾灌区地处江西省南昌市境内，涉及南昌市 4 区 2 县的 25 个乡镇及农场，设计灌溉面积为 142 万亩，工程总投资约 82.88 亿元。工程依托赣抚尾闾综合整治工程，通过新（改）建水源工程、骨干灌溉渠（管）系和排涝工程、田间节水配套工程等，对现有中小型灌区（片）进行整合扩建，形成赣抚尾闾大型灌区，保障农业生产和提高农民收入，为促进区域乡村振兴及高质量发展创造条件。

2）立项依据：赣抚尾闾灌区是“十五五”南昌市水网建设和水利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工程，已列入国家《水利气象领域“两重”建设实施方案》《全国农田灌溉发展规划》，以及《南昌水

网建设规划》和《南昌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同时，是水利部规计司 2025 年重点推进前期工作的重大水利工程。2026 年所需经费由市财政列入年度大事要事保障清单给予保障。

3）实施主体：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4）实施方案：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支付工程预付款 400.00 万元。完成修编稿并通过批复后 15 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60%（1440.00 万元）。《可研报告》获得批复后支付工程规划阶段费用余款（958.13 万元）。项目规划通过了省水利厅审查并取得正式意见，但未取得批复，故 2025 年按合同支付预付款 400.00 万元。

5）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958.13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1.赣江南昌段蓝藻打捞项目：

1）项目概述：针对赣江南昌段蓝藻水华较严重的区域，委托 3 艘蓝藻打捞船进行打捞。

2）立项依据：根据洪府专纪〔2025〕163 号，3 艘蓝藻打捞船，每艘船只年度费用支出原则上控制在 100.00 万元以内，所需经费由市财政列入年度大事要事保障清单给予保障。

3）实施主体：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4）实施方案：赣抚尾闾公司负责购买市本级 3 艘蓝藻打捞船只，由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与赣抚尾闾公司签订蓝藻

打捞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并据实支付赣江南昌段蓝藻打捞费用。

5）实施周期：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6）年度预算安排：266.20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53.6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4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安排。

2.公务接待费 4.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可能增加安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0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维修费用增加。

4.公务用车购置费 17.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 2216.71 万元，具体委托事项为保障南昌市水利局完成无人机巡河、河湖健康评价、幸福河湖建设成效评估、节水载体创建、2026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飞检、城市防洪规划、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南塘湖电排站进行安全鉴定及日常办公、特种设备专业维修、赣抚尾间灌区工程规划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项目及赣江南昌段蓝藻打捞项目等基础工

作，比上年增加2216.71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将往年在专项资金中安排的经费纳入部门年初预算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用于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等。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

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276.5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76.56	202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3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六、上级补助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591.21
		213农林水支出	10,813.94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520.51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76.56	本年支出合计	12,550.9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九、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74.36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550.92	支出总计	12,550.92

注：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625.27	625.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27		625.27	625.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55.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40		85.40	8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4.53		484.53	484.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21	208.08	383.13	383.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08	208.08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08.08	208.0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383.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383.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3.94	66.28	10,747.65	10,747.65									
21303	水利	10,808.56	60.90	10,747.65	10,747.65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30301	行政运行	914.22		914.22	914.2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0.78		90.78	90.7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86.84		5,186.84	5,186.84									
2130310	水土保持	1,598.16		1,598.16	1,598.1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13.06		2,213.06	2,213.06									
2130314	防汛	723.95	59.35	664.60	664.6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1.55	1.55	80.00	8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38	5.38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38	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51		520.51	520.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51		520.51	520.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43		451.43	451.43									
2210203	购房补贴	69.07		69.07	69.07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2,550.92	7,045.51	5,505.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625.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27	625.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40	8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4.53	484.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21		591.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08		208.08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08.08		208.0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3.94	5,899.74	4,914.20
21303	水利	10,808.56	5,899.74	4,908.82
2130301	行政运行	914.22	914.2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0.78		90.7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86.84	2,387.09	2,799.75
2130310	水土保持	1,598.16	1,289.76	308.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13.06	1,308.67	904.39
2130314	防汛	723.95		723.9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1.55		81.55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38		5.38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38		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51	520.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51	520.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43	451.43	
2210203	购房补贴	69.07	69.0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276.5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625.2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76.56	212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3农林水支出	10,747.65	10,747.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1住房保障支出	520.51	520.51		
二、上年结转	274.3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3.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2,550.92	支出总计	12,276.56	12,276.5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276.56	7,045.51	5,23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27	625.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27	625.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40	8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4.53	484.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3.13		383.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747.65	5,899.74	4,847.92
21303	水利	10,747.65	5,899.74	4,847.92
2130301	行政运行	914.22	914.22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0.78	0.00	90.7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86.84	2,387.09	2,799.75
2130310	水土保持	1,598.16	1,289.76	308.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13.06	1,308.67	904.39
2130314	防汛	664.60		664.6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51	520.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51	520.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43	451.43	
2210203	购房补贴	69.07	69.0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045.51	6,167.52	877.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24.69	6,024.69	
30101	基本工资	1,199.39	1,199.39	
30102	津贴补贴	262.85	262.85	
30103	奖金	1,401.56	1,401.56	
30107	绩效工资	1,757.03	1,757.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4.53	484.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6.31	446.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0	12.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1.43	451.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8	8.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44		857.44
30201	办公费	96.79		96.79
30202	印刷费	10.50		10.50
30205	水费	28.00		28.00
30206	电费	4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16.70		16.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3		8.7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3.50		13.5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6.0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3		4.73
30226	劳务费	114.00		11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1		30.01
30228	工会经费	251.50		25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90		31.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77		68.7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80		120.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83	142.83	
30301	离休费	16.84	16.84	
30302	退休费	123.90	123.90	
30305	生活补助	2.09	2.09	
310	资本性支出	20.55		20.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5		3.5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00		17.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3.63				4.73	48.90	31.90	17.00
1	行政单位	3.73				3.73			
503001	南昌市水利局	3.73				3.73			
22	公益一类	49.9				1.00	48.90	31.90	17.00
503002	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0							
503011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17.7					17.70	17.70	
503012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29.6				1.00	28.60	11.60	17.00
503013	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2.6					2.60	2.6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基本信息

部门编码：	503	部门名称：	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联系人：	叶里
联系电话：	86562241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负责全市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发展战略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水资源、防洪排涝、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总目标	1.加快在建工程建设进度，推动城市排涝工程、提防整治、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农村涝区治理、水系连通等项目全面提速。 2.严控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 3.加快推进水毁水利工程设施修复工作。 4.常态化抓好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河道采砂管理，强化监督履职。 5.建立河湖日常监管巡查制度，利用信息化手段实行河湖动态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编外人员数量	≤	121	人	完成事务中心承担的建成区内城市防洪、电排站、水闸等水利设施的建设、运行调度和维修养护工作。
		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项数	≥	45	项	组织水利工程评审，确保工程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行业规范。
		汛期堤防岸线巡查	=	55	公里	昌北防洪堤安丰村至生米大桥、八一桥至鱼目山堤防13km；南隔堤至生米大桥堤防维护和保养14KM；生米大桥至滕王阁堤防、滕王阁至八一桥拦洪墙维护和保养（含堤防路面绿化）11KM；八一大桥至安乐闸维护和养护（含堤防路面绿化）17KM，共计55KM
		无人机巡河数量	≥	12	次	对江西省南昌市内主要河湖流域(共12条河流8座湖泊)进行巡查航拍，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存在的违法事项进行巡查并锁定违法事实。
		河湖健康评价数量	≥	5	条	完成南昌市当年度河流健康评价工作并建立健康档案。
		防汛系统维护	=	1	年	确保防汛网络畅通、维护及时，有利支撑防汛工作顺利开展。
	质量指标	编外人员数量保障率	=	100	%	编外人员数量保障率=(实际完成保障编外人员数量/计划保障编外人员数量）×100%。
		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完成率	≥	95	%	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完成率=(实际完成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项数/计划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项数）×100%。
		汛期堤防岸线巡查覆盖率	=	100	%	汛期堤防岸线巡查覆盖率=(实际完成汛期堤防岸线巡查公里数/计划汛期堤防岸线巡查公里数）×100%。
		无人机河道巡航覆盖率	=	100	%	无人机河道巡航覆盖率=(实际完成无人机巡河数量/计划无人机巡河数量）×100%。
		河湖健康评价成果合格率	=	100	%	河湖健康评价成果合格率=(河湖健康评价成果合格数量/计划河湖健康评价数量）×100%。
		系统维护达标率	=	100	%	系统维护达标率=(系统维护达标期间/计划完成防洪系统维护期间）×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公用经费控制率	≤	5	%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按照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的业务数/已建设预算支出标准业务数×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提高水利新技术的应用于推广、提高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	=	100	%	与上年度对比全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水利新技术的应用于推广、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是否有所提高。
		提高水利服务能力，确保防洪安全，促进水利事业有序发展	=	100	%	与上年度对比全市水利服务能力是否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60	
	其中：财政拨款	33.6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局机关防汛通讯、防汛网络系统维护、设施运行维护等日常工作和专家赴抗洪抢险一线指导后勤保障、中央、省市各级领导检查指导防汛工作等一次性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成本	≤33.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云平台信息预警工作	=1年
		防汛督导、检查次数	≥4次
		防汛网络系统维护及设备更换次数	=1次
		防汛网络应急演练	≥1次
	质量指标	保障云平台信息预警工作达标率	=100%
		防汛督导、检查整改率	=100%
		防汛网络系统运行无故障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0%
		及时支付各项费用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应对洪涝灾害	=100%
		提高防汛应急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度意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与技术支撑服务保障_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78	
		其中：财政拨款	90.7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南昌市水利局完成无人机巡河、河湖健康评价、幸福河湖建设成效评估等基础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0.7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健康评价数量		≥5条
		无人机河道年巡航次数		≥6次
	质量指标	河湖健康评价成果合格率		=100%
		无人机河道巡航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河湖健康评价成果完成及时率		=100%
		无人机河道巡航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水资源，改善水环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水利发展支出_水土保持碳汇交易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旨在构建一套科学、规范、可操作的水土保持碳汇核算方法体系，量化典型水土保持措施（如梯田、造林、种草、封禁治理等）的碳汇能力，推动水土保持工程从“生态效益”向“碳汇价值”转化，为碳汇交易、生态补偿政策制定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提供技术支撑。完成年终省水土保持考核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遥感影像图层数量个数	=5景
		样品检测个数	≥214个
		遥感人工工日	≥200个
		野外植被调查工日	≥200个
		项目区水土流失野外调查工日	≥100个
		聘请劳工所需工日	≥100个
		外野调查技术人员差旅工日	≥200个
		聘请验收评审专家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影像覆盖项目区比例	=100%
		无人机正射测算精度	≥85%
		技术人员水土保持专业人数率	≥90%
	时效指标	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合同内容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测算的碳汇价值	≥50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的水土保持碳汇交易次数	≥1次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优化项目区生态系统稳定性幅度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地方企业水土保持观念认知水平	≥5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服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水利发展支出_水土保持信息化一体化监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2.50	
	其中：财政拨款	152.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完成省水利厅2026年水土保持重点工作内容，主要包括：生产建设项目信息化监管工作、水土保持验收项目核查、水土保持项目质量抽查、水土保持遥感监管项目核查等4项工作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2m分辨率影像数量	=40景
		工作底图制作人工	≥60个
		全市水土保持资料收集整理工日	≥150个
		图斑解译人工工日	≥200个
		图斑调查外业人工工日	≥50个
		项目认定、查处资料检查与修正人工工日	≥50个
		交付成果审查和统计人工工日	≥50个
		现场勘探项目个数	=235个
		无人机航拍项目个数	=185个
		遥感图斑及无人机影像材料解析项目数量	=160个
		项目资料检查与统计人工工日	≥120个
		水土保持措施合规性分析项目数	=25个
		项目验收专家人数	=3人
		报告编写人工日	≥1000个
	质量指标	全市县区遥感监管影像覆盖率	=100%
		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图斑合格率	≥90%
		2026年省厅要求质量抽查、双随机检查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合同内容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为水土流失监管覆盖率	=100%
		加强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政策落实率	≥90%
		扩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知晓率	≥85%
		扩大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验收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人为水土流失查处率	=100%
		有效遏制生产建设项目数水土流失率	=100%
		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产建设项目技术单位服务水平提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水利发展支出_趸船和执法船只的维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保与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90	
	其中：财政拨款	119.9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围绕严厉打击非法采运砂行为工作重心，有序开展河道监察管理和执法工作，重点加强对非法采砂多发、易发水域的执法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偷采行为；二是完成汛期船只保障工作，及保障省市领导临时巡江调研用船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船只保养数量	=3艘
		船只维修数量	=4艘
		每月完成日常巡查次数	≥10次
		1号艇临时保障任务次数	≥29次
		趸船码头移动个数	=1座
		趸船保养数量	=1艘
	质量指标	打击违法采砂犯罪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执法任务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沙石使用安全指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河道堤防美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生态环境持续提高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服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_节水载体创建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8.40	
	其中：财政拨款	68.4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2026年持续开展2家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作，引导企业和群众节水意识和行动，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浪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68.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节水型企业数量	=2家
		节水企业用水计量率	≥90%
		出具企业用水现状调查报告	=2份
	质量指标	建设节水型企业数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服务人群	≥8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与技术支撑服务保障_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及验收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74	
	其中：财政拨款	30.7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组织水利工程评审工作，确保工程科学性、安全性和可持续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0.7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 及验收项数	≥53项
	质量指标	全市水利工程技术性文件审查 及验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组织召开评审会议	定性2026年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防汛服务保障_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尾款</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td><td>实施单位</td><td>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04.23</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04.23</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上年结转</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r>
<tr><td colspan="5">完成《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编制工作。</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编制尾款</td><td colspan="2">≤104.23万元</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编制《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工作</td><td colspan="2">=1项</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编制《南昌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验收合格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2026年度编制完成</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 colspan="2">≥95%</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与技术支撑服务保障_2026年度水利工程质量飞检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加强南昌市水利工程质量管理工作，提高水利工程建设水平，确保我市水利工程的实体质量，促进我市水利建设市场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检项目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市本级监督项目检测覆盖率	=100%
		检测单位资质合格率	=100%
		检测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度内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重特大质量事故次数（未发生则不提供佐证材料）	=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建设单位单位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46	
	其中：财政拨款	390.4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编制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报告编制尾款	≤390.4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南昌市城市防洪规划》	=1项
	质量指标	南昌市防洪规划报告编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度内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人民安全感指数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_南昌市城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与管理系统维护维养和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0.56		
	其中：财政拨款	120.5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保障南昌市城市水资源实时监控与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20.5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准监测站仪器设备		≥12次
		核查监测站仪器设备		≥72次
		网络专线租赁时长		=12个月
		系统软件运维		≥12次
	质量指标	监测站设备无故障运行率		=100%
		监测站设备运转率		≥90%
		专线传输无故障率		≥98%
	时效指标	网络租赁费支付及时率		=100%
		出现问题到场检修及时率		=100%
		全面巡查、定期校准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地下水水位下沉监测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_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南昌市智慧水利信息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等保测评数	=1次
		开通短信服务	=1项
		https证书服务	=1项
		租赁铁塔数量	=25个
		移动公司网络租赁	=60条
		重要网络与信息系统商用密码使用和应用安全性评估	=1项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达标率（3级）	=100%
		铁塔故障响应率	=100%
		专线传输无故障率	≥98%
	时效指标	等保测评完成及时率	=100%
		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https证书采购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利设施监测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环境整治和城市功能品质提升_部分城区水面保洁及南昌大道绿化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3.13	
	其中：财政拨款	383.1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市防洪事务中心管理的昌南大道护城河南岸、五千渠胡惠元闸上游两边200米、昌南高架桥下所属绿化，昌南闸和象湖2号闸周边、南昌大道（南莲路至昌东大道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段）绿化养护工作。2.保障赣江东岸、南岸（八一桥至尤口）赣江岸（安丰村至鱼目山）、乌沙河水域（卫东电排站至乌沙河闸）、白水湖水域、各电排站前池等城区水面保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	≥3百分率
		年度水面保洁成本节约率	≥3百分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管养面积	≤43.51万平方米
		内河水面保洁面积	≥97.87万平方米
		外河水面保洁面积	≥274.2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绿化月度考核达标率	≥90百分率
		保洁月度考核达标率	≥90百分率
	时效指标	草坪、苗木修剪及时	=100百分率
		水面垃圾日捞日清	=100百分率
		市民来信来访及投诉处理及时	=100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城市良好的生态环境，打造舒适的人居环境	=100百分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污染有效控制	=100百分率
		水环境污染有效控制	=100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城市品质	=100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泵站、水闸安全鉴定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对水利工程建设运行实际年限进行鉴定。保障水利设施良性运行，减少洪涝灾害影响，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泵站安全鉴定成本节约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安全鉴定的电排站数	=1座
		编制相关报告数量	=4份
	质量指标	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审查会专家组审查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12月之前通过主管部门确认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洪涝灾害影响，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设施良性运行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泵站机组大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水利部《泵站技术管理规程》，对管理的泵站机组进行大修。使得水利设施良性运行。保障公民人身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总成本	<1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电机机组大修数量（组）	≤13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响应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人身财产安全保障是否提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设施良性运行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计划外用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18.61	
		其中：财政拨款	518.61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保障事务中心工作有效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外用工工资总量		≤518.606万元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人员数		≤121人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合规性		=100%
		编外人员年度考核率		=100%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及时缴纳率		=100%
		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水利服务能力，确保防洪安全，促进水利事业有序发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续聘可以更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管理的泵站、水闸排涝及照明产生的电费，保障全年电排站泵站正常运行，保障群众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汛排涝电费成本	≤6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生电费的电排站和水闸数	≥20个
	质量指标	供电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电费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年电排站泵站正常运行，保障群众用电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设施良性运行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926.81	
	其中：财政拨款	926.81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对中心管理的各电排站（含水闸）机电设备设施维修养护和各电排站（含水闸）自动化系统的维修养护及小型水库和闸门的维护、绿化维养、堤防维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26.8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维护养护长度	=57公里
		电排站维护养护功率	≥37850KW
		堤脚绿化养护面积	≥669600㎡
		小(一型)水库、闸门管理数量	=1座
		闸门管理数量	=2座
		水渠维护养护长度	=26.115公里
		自动化管理系统维护电排站数量	=15座
		防汛网络专线	=3天
	质量指标	市级水利设施维养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洪涝灾害影响，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设施良性运行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市本级防汛仓库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防洪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00	
	其中：财政拨款	3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2026年度南昌市防汛物资仓库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防汛仓库人工数	=6人
		管理仓库面积	=4000㎡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清点合格率	=100%
		防汛仓库安全检查合格率	=100%
		仓库管理档案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清点次数完成率	=100%
		防汛仓库安全检查次数完成率	=100%
		防汛仓库巡查次数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防汛抗旱应急能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防汛仓库储备综合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储备物资单位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枢纽工程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含附属工程、营区、泵站机组等大型设备）_赣江南昌段蓝藻打捞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6.20	
	其中：财政拨款	266.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打捞船只数=3艘，成本节约率≥3%，汽油购买≥14400升，柴油购买≥16128升，电量≥14400度，垃圾清运处理≥96次，保障南昌市饮用水安全，改善市本级赣江南昌段的水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蓝藻打捞船只租赁费用	≤266.2万元
		成本节约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捞船只数量	=3艘
		汽油购买	≥14400升
		柴油购买	≥16128升
		电量	≥14400度
		垃圾清运处理	≥96次
	质量指标	符合设备打捞工艺要求	=100%
	时效指标	蓝藻打捞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南昌市饮用水安全	=100%
		改善市本级赣江南昌段的水生态环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与技术支撑服务保障_赣抚尾闾灌区工程规划及可行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赣抚尾闾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8.13	
	其中：财政拨款	958.1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编制《赣抚尾闾灌区工程规划》1项，工程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要求，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规划报告编制。可增加灌溉面积、提高粮食产量，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供水保证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灌区规划编制成本	≤958.1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赣抚尾闾灌区工程规划》	=1本
	质量指标	工程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要求	=100%
	时效指标	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规划报告编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供水保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3南昌市水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